

证券代码：600696

证券简称：*ST匹凸

编号：临2017—064

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立案阶段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涉案的金额：126,653,580 元债务及利息。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若胜诉，公司将有可能收回荆门汉通欠公司的 126,653,580 元债务及利息；若败诉，公司已在 2016 年度报告中对该项债务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2017 年 5 月 26 日，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匹凸匹”）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湖北高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并获得了《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17]鄂民初字第 33 号）（以下简称“受理通知书”），公司已将荆门汉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汉通”）列为被告向湖北高院提起了诉讼，现将该诉讼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起诉的基本情况

起诉时间：2017 年 5 月 26 日

受理时间：2017 年 5 月 26 日

诉讼机构名称：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原告：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荆门汉通置业有限公司

二、诉讼的案件的主要内容

（一）事实与理由：

原告匹凸匹（原名称为上海多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系被告荆门汉通的股东之一，持有荆门汉通 42%的股权。

自 2010 年至 2016 年，匹凸匹与荆门汉通发生多笔资金往来。该期间，匹凸匹向荆门汉通支付往来款 849,846,705.67 元，收到荆门汉通归还的往来款 737,944,433.28 元，尚有 111,902,272.39 元未归还。且在原实际控制人鲜言控制下通过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的银行账户与荆门汉通发生多笔资金往来，其中福州分公司向荆门汉通支付往来款 774,253,580 元，收到荆门汉通归还的往来款 759,502,272.39 元，尚有 14,751,307.61 元未归还。荆门汉通未归还的往来款共计 126,653,580 元。

根据《民法通则》第八十四条规定：“债是按照合同的约定或者依照法律的规定，在当事人之间产生的特定的权利和义务关系。享有权利的人是债权人，负有义务的人是债务人。债权人有权要求债务人按照合同的约定或者依照法律的规定履行义务。”

因荆门汉通尚欠匹凸匹 126,653,580 元债务，匹凸匹有权要求荆门汉通予以归还，并承担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匹凸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依据相关法律，诉至湖北高院，并请湖北高院依法判决。

（二）诉讼请求的内容：

- 1、判令荆门汉通偿还匹凸匹欠款人民币（以下币种同）126,653,580 元。
- 2、判令荆门汉通赔偿匹凸匹以 126,653,580 为基数，自起诉之日起至本案判决确定还款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赔偿匹凸匹利息损失。
- 3、判令本案诉讼费由荆门汉通承担。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诉讼若胜诉，公司将有可能收回荆门汉通欠公司的 126,653,580 元债务及利息；若败诉，公司已在 2016 年度报告中对该项债务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四、备查文件

（一）《民事起诉状》

(二) 《受理案件通知书》
特此公告。

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6月1日